

#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济管文〔2025〕2号

##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王伟国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管委会各部门：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关于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相关单位设立党组有关事宜的批复》（豫文〔2019〕139号）和济源示范区党工委2020年第1次委员会议暨十二届市委常委会第114次会议精神，“由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党组同时履行中共济源市人民政府党组职责”，按照《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李建超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组干〔2024〕233号）《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李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组干〔2024〕293

号)《中国共产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关于卢凯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干文〔2024〕27号)《中国共产党济源市委员会关于吴耀华、孟令锐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干文〔2024〕22号)《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卫佳佳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组干〔2024〕72号)《中国共产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关于贾永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干文〔2024〕25号),济源示范区管委会党组同意,决定:

王伟国同志任济源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焦依平同志(女)任济源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吴耀华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济水街道办事处主任(试用期一年);

贾永红同志任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不再担任济源市水利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陈明亮同志任济源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济中同志任济源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不再担任济源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原涛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主任职务;

张云红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副主任职务;

李平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主任职务；

成鹏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济源东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孟令锐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济水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卫佳佳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济水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黄攀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济水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崔丙杰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天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刘强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天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李建东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沁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翟涛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张庆智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赵电波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玉泉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李庆军同志不再担任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李涛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长、总经理职务。



---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印发

---